

商业经济知识

洪 桥

人 民 出 版 社

商业经济知识

洪 桥

人民出版社

商业经济知识

洪 桥

人民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发行

六 〇 三 厂 印 刷

787×960 毫米 32 开本 4 印张 65,000 字

1975 年 12 月第 1 版 1975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书号 4001·308 定价 0.22 元

(只限国内发行)

目 录

社会主义商业	1
商业劳动	2
商品	2
商品生产	3
小商品生产	4
商品交换	5
商品流通	6
货币	7
社会主义统一市场	8
国营商业	8
供销合作社	9
农村集市贸易	10
发展经济 保障供给	11
以粮为纲 全面发展	12
统筹兼顾 适当安排	12
及时收购 同时安排	13
广积粮	14
按经济区域组织商品流通	15
民族贸易	15
饮食业	16
服务业	17

“两参一改”、“三参一改”	17
贫下中农管理农村商业	18
工商协作	19
农商协作	20
统购统销	21
派购	22
购留比例	23
议购	23
奖售	24
包销	24
选购	25
凭票证供应	25
特需供应	26
民族贸易企业三项照顾	27
三类物资交流会	27
合同制	28
工商联合展销	29
勤俭办商店	29
企业经营管理	30
市场管理	31
粮食统购统销	32
粮食征购	33
粮食超购	33
油料、食油统购统销	34
市镇粮食定量供应	34
农村粮食统销	35

计划用粮, 节约用粮	35
加价奖励	36
棉花统购	36
棉花预购	37
棉花换购	37
棉花奖售	38
生猪派购	38
鲜蛋经营	38
蔬菜经营	39
食糖经营	40
干鲜果品经营	41
小秋收	41
棉布统购统销	42
劳动防护用品	42
少数民族特需商品	43
酒类专卖	44
饮食业经营大众化	45
农业生产资料经营	46
半机械化农具经营	46
小农具经营	47
化学肥料经营	47
农药经营	48
商业管理体制	49
商业行政部门	50
商业企业	51

批发企业	51
农产品收购企业	52
零售企业	53
商业网	54
批发商业网	55
农产品收购商业网	55
零售商业网	56
城市零售商业网布局	57
农村零售商业网布局	57
日夜商店	58
早晚服务部	59
粮食管理所	59
粮店	60
基层供销社	60
• 分销店	61
农村代购代销店	61
军人服务社	62
铁路职工供应商店	63
友谊商店	63
外轮供应商店	63
合作商店	64
厂管商业	64
街道代销店	65
街道代营食堂	66
商业计划	67

商品流转计划	68
社会商品购买力	68
居民购买力	69
社会集团购买力	70
农业生产资料购买力	70
购买力投向	70
社会商品可供量	71
商品供需平衡	72
商品计划管理	72
一类商品	73
二类商品	73
三类商品	74
社会商品零售额	75
商品流转速度	75
商品调拨	76
商品合理摆布	77
合理库存	77
商业统计	78
商业资金	78
商品流通费用	79
商业利润	80
政策性亏损	82
预购定金	82
运费补贴	83
增减记帐法	83
物价政策	85

稳定物价	85
等价交换	87
价值规律	87
价格	89
农副产品收购价格	90
出厂价格	90
批发价格	91
零售价格	91
购销差价	92
批零差价	92
地区差价	93
季节差价	94
品质差价	94
工农业商品比价	95
“剪刀差”	96
物价指数	96
商品储存	97
商品入库验收	98
商品在库保管	98
商品养护	98
商品包装	99
商品运输	99
商品流向	100
分区产销平衡合理运输制度	100
商品品质	101
商品品级	101

感官检验	102
理化检验	103
破坏性试验	103
服务质量	105
服务态度	106
一业为主，兼营其它	107
以售为主，修售结合	107
以店为主，服务上门	108
商业广告	108
商品陈列	109
商店橱窗	110
商店卫生	110
饮食卫生	110
综合利用	111
废旧物资回收	112
修旧利废	113

社会主义商业

社会主义商业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以社会主义公有制为基础，从事商品流通活动的经济部门。社会主义商业是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的中间环节，是联结城市和乡村、工业和农业、生产和消费的桥梁，在国民经济中处于十分重要的地位。社会主义商业是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一条重要战线。在党的领导下，做好商业工作，搞好工农业商品交换，对于调整工业和农业，生产和消费等方面的关系，促进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发展，加强工农联盟，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建设社会主义，具有重要的作用。我国在生产资料所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国内市场基本上为社会主义商业所占领，形成了社会主义统一市场。现阶段我国的社会主义商业，主要是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它以“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财经工作总方针为根本指导方针；以为工农业生产服务，为人民生活服务，为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服务为根本任务。社会主义商业同资本主义商业有着本质的区别。资本主义商业是以资本家剥削劳动人民，瓜分剩余价值，牟取高额利润为目的的商业。社会主义商业是以为生产和人民生活服务为目的的新型

商业，是无产阶级专政的重要工具。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商业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争夺的一个重要阵地。社会主义商业必须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坚持两个阶级、两条道路、两条路线的斗争，打击城乡资本主义自发势力，限制流通领域的资产阶级法权，加强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的全面专政，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商业阵地，使商业工作永远沿着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胜利前进。

商业劳动

商业劳动是从事商品流通工作的劳动。商业人员的劳动是社会的必要劳动。其中，有一部分是属于生产劳动在流通领域的继续，如商品的加工、运输、包装、保管等劳动；其他为非生产性劳动。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业劳动与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商业劳动在性质上是根本不同的，它是不受剥削、体现了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人民之间的互助合作关系。通过商业劳动可以把城市和乡村、工业和农业、生产和消费联结起来，促进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加强工农联盟，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把党和国家的关怀带给广大劳动群众。那种轻视商业劳动，认为是“低人一等”的思想是非常错误的，是孔孟之道的流毒，必须彻底肃清。

商品

商品是用来交换的劳动产品。它具有二重属

性，使用价值和价值。使用价值是指对人们有某种用处，如粮食可以充饥，衣服可以保暖，这是商品的自然属性。同时，商品还能用来交换，具有交换价值。为什么商品可以相互交换？因为它们在生产中都花费了人类的劳动。人类劳动的凝结形成商品的价值。价值是商品的社会属性。价值是交换价值的基础，交换价值是价值的表现形式。具有使用价值的不一定是商品，如阳光、空气，因为它们不是劳动产品，本身不具有价值；无用之物，虽然花费了劳动，也不是商品；为自己消费而生产的或虽为别人生产而不用交换的产品也不是商品。所以，商品必须是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统一。商品是一个历史范畴，存在于一定历史阶段。

商品生产

商品生产是为了交换而进行的生产。它是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存在于一定历史阶段。在原始社会末期，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出现了社会分工和生产资料私有制，产生了商品生产。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商品生产并不发展，因为当时占主导地位的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商品生产的形式也是简单商品生产即小商品生产。到了封建社会末期，由于小商品生产的分化，产生了资本主义。资本主义社会是商品生产发展的最高阶段，商品生产是社会生产的普遍形式。在社会主义社会，由于存在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两种社会主义公有制，所以商品生

产仍然有存在的必要。因为在全民所有制经济和集体所有制经济之间,在各个集体所有制经济之间,都不能无偿地调拨对方的产品,只能采取商品交换。社会主义商品生产与资本主义商品生产在性质上是不同的,它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生产的目的是为了₄满足国家和劳动人民的需要,是在国家经济计划的统一领导下进行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范围是受到限制的。但是,作为商品,它同样存在着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矛盾,价值规律还起作用,商品交换还要遵循等价原则,还以货币为媒介来进行,等等,在这些方面,“跟旧社会没有多少差别”。因此,仍然存在着资产阶级法权,是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分子的土壤。为了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巩固无产阶级专政,防止资本主义复辟,我们必须限制商品生产、商品交换方面的资产阶级法权。

小商品生产

小商品生产是以生产资料的个体私有制和个人劳动为基础的商品生产。其特点是:生产者自己占有生产资料并亲自参加生产,劳动产品归自己所有,出售商品是为了重新购买其它商品,以满足自己生产和生活的需要。价值规律的作用,引起小商品生产两极分化。由于各商品生产者的生产条件、技术水平不尽相同,所以各自生产商品的个别劳动时间是不相同的,有的多有的少,但商品的交换是按社会必要劳动时间进行的。这样,在市场竞争中,个别劳

动时间少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商品生产者处于有利地位；反之，则处于不利地位，以致不可避免地造成分化现象，在一定条件下就出现资本主义的剥削关系。所以“小生产是经常地、每日每时地、自发地和大批地产生着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的”。在我国通过社会主义改造，小商品生产基本上走上了集体化的道路，但小商品生产者所固有的特性、习惯势力仍然存在；同时，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社会上还保留着少量的个体劳动者，集体农民还经营着小量自留地和家庭副业。所以，仍然存在着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的土壤，因此，必须坚持“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加以限制”。

商品交换

商品交换是指商品的买卖。它是生产与消费的中间环节。商品生产与商品交换存在着相互依存的关系，商品生产的发展程度决定商品交换的发展程度和方式，生产方式的性质决定商品交换的性质，商品交换又反过来促进或阻碍商品生产的发展。社会主义社会存在以下几种商品交换形式：1. 国营经济与集体经济之间的商品交换，这是社会主义经济中最基本的商品交换；2. 集体经济之间的商品交换，这是各集体经济为了互通有无所进行的交换；3. 农民之间、农民与商业部门之间的商品交换。此外，还存在两种特殊的“商品”交换，即国营企业之间和国家与职工之间的“商品”交换。前者实际上是国家在

自己的企业之间分配生产资料的一种形式，产品的所有权不发生转移；后者实际上是国家分配给职工消费品的实现形式。在社会主义社会的商品交换方面，仍然存在着资产阶级法权，因此必须坚持“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加以限制。”

商品流通

商品流通是通过货币进行的商品交换。生产商品的单位或个人必须把商品卖出去换得货币，然后再用货币购买自己所需的商品。只有这样，才能使已消耗的生产资料 and 消费资料得到补偿，转移到产品上去的价值和新创造的价值得以实现，社会再生产才能继续进行。社会上各种商品的买卖，是相互交错在一起的，从而构成整个社会商品的流通。流通的某一环节如不畅通，整个流通和生产就会受到影响。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商品流通是为资本家实现剩余价值服务的，是在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的条件下去进行的。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商品流通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是为工农业生产服务，为人民生活服务，为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服务的。社会主义商业担负着组织商品流通的重大任务，在进行购、销、调、存的整个活动中，必须以党的基本路线为纲，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同资本主义自发势力进行坚决的斗争，限制资产阶级法权，以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和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

货币

货币是固定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是商品交换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原始社会的末期，产生了商品交换，最初出现的是个别的、偶然的物与物的直接交换。后来随着生产的发展和交换的扩大，出现了通过媒介物的交换。这种在交换中起媒介作用的商品，就成了一般等价物。当某种商品固定为一般等价物时，这种商品就成了货币。历史上，牲畜、皮毛、贝壳、布帛、珠玉等都曾充当过货币材料。由于黄金、白银最适于充当货币材料，就逐渐成为固定的金属货币。货币是价值的一般代表，它可以购买各种商品。纸币是金属货币的代表，它是由国家发行并强制流通的货币符号或价值符号，本身并没有价值。货币具有五种职能：价值尺度、流通手段、贮藏手段、支付手段和世界货币。在旧社会，货币主要是剥削阶级剥削劳动人民的工具。在社会主义社会仍然存在货币，它还是一般等价物，主要是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工具。但是，它毕竟是旧社会遗留下来的痕迹，保留着它固有的特性和职能，在一定条件下仍可能转化为资本，变成一种剥削的手段。因此，必须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对货币交换方面的资产阶级法权加以限制，对货币交换中的资本主义活动和违法乱纪行为，坚决进行抵制和斗争。